

(学术主持:赵毅衡教授)

符号学就是意义学,是研究意义活动的学说,是人类历史上有关意义与理解的所有思索的综合提升。符号学的主要研究对象就是为何人追求意义的生存,为什么这种追求使他成为一个文化的人。

要建立中国的符号学,必须抓两头。一方面是理论的抽象,符号诗学、符号叙述学、符号美学、符号学主体哲学,都有人在辛苦经营;符号学与马克思主义、与现象学-阐释学、与精神分析等批评理论的学科融合,都有人在做专题研究;符号学丰富的中国传统资源,包括先秦诸子,《易》学、唯识宗与因明学、道家与民俗,都有耐得住寂寞的学者在思索。另一方面,我们也必须注重符号学的渗透力:产业商品如广告、品牌、游戏、动漫、取名等等;社会文化如幸福感、体育、时装、名人、神话、环境、旅游等等;艺术门类如电影、电视剧、流行音乐、网络等等,都有人在做深入的符号学钻研。只有不断地让符号学的原理经受文化实践的考验,才能使符号学成为一门活的学问,边界开放,不断拓展。

本专栏的三篇文章,正是体现了符号学的这种强大的解释能力与操作性。倪爱珍教授的“符号修辞视域下的反讽新释”推进了传统的修辞学,提出了反讽的新视界;李心释教授的“诗歌与声音:一次符号学考察”是对诗歌这种历史悠久的体裁全新的理解;笔者的“认知差:解释的方向性”,试图从符号学的角度处理现象学的一个特殊问题。所有这些尝试,角度都比较新颖,符号学被称为“文科的数学”,用得如何,却期待读者诸君的批评。

# 认知差:解释的方向性<sup>\*</sup>

赵毅衡

**摘要** 任何解释行为,都来自认知差,即对自己关于某事物的认知不满意,或是对另一人关于某事物的认知不满意,而认为自己现在的理解可以对此进行修正。这种认知差是主观的感觉,因此解释的方向性是不会固定的。此种方向性的来回修正,可以造成“解释循环”。而且,在关于同一事物的同一个解释,可以设法修正两个不同的认知差,这两个解释很可能互相不能取消,由此形成“解释漩涡”。解释不稳定,是解释丰富性的源头。

**关键词** 解释;认知差;解释方向性;解释循环;解释漩涡

**中图分类号** G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8263(2015)05-0111-06

**作者简介** 赵毅衡,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教授,符号学-传媒学研究所所长,成都 610064

## 一、认知差

我们用某个解释来描述一个事物(object)或一个文本(text),是因为某个解释比这个事物或这个文本更容易理解。解释的目的,就是把复杂、

晦涩、难懂、遥远的事物或文本,解释为简单、清晰、易懂、靠近的某个解释。至少对于解释者来说,这个解释比面对的事物或文本容易懂,也就是理解的难度小一些。以上听起来是大实话,常识理应如此,细究之下,却完全不一定如此。

\* 本文是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当今中国文化现状与发展的符号学研究”(13&ZD123)的阶段性成果。

首先,我们用某个解释,来解释面对的事物或文本,是因为这个解释比面对的事物或文本范围更大,更为抽象,覆盖面更宽,更为概念化,范畴化,知性化。我们一般用“这是一种水果”来解释“苹果”这个事物,图画或语言文本,因为苹果是水果的一类。被解释事物或文本属于解释的某个类别或个例,事物或文本的定义就是某个解释的“种属差”。

但是,我们能不能用“这个苹果就是水果”来解释“什么是水果”?完全可以。尤其是当我们拿出一个苹果,画出一个苹果,这个解释更为具体而生动。也就是说,我们可以用抽象解释具体,也可以用具体解释抽象。我们的解释没有固定的“方向”。有很多人认为解释是“范畴化”、“概念化”、“知性化”,不一定如此。

解释看起来是一种双向可行的循环论证,决定解释方向的动力只有一种,那就是“认知差”(建议英译为 cognition gap)。

第一个可能的“认知差”,是事物或文本的呈现方式,与甲(自己认为具有)的理解能力之间的落差。甲面对的是一个苹果的实物(或图像、或语言文本)的呈现,甲认为自己有认知,而且这个认知能够阐发面对的对象。由此产生自己的理解“苹果是一种水果”,“苹果是一种多汁而美味的水果”,或“苹果是一种富含维生素友谊与健康的水果”。伽达默尔说:解释学的真正实现,“不仅包容了被了解的对象,而且包容了解释者的自我理解”。<sup>①</sup>的确,任何理解都是自我理解,这种普遍现象的出发点,却是自我的一种感觉:认为自己的理解“高明一筹”,“更接近真相”。

那么,甲是不是会因为自认为认知并不高明,就此完全放弃解释呢?不会。因为自认为无认知能力而“放弃理解解释”,是面对实物或对象,经过认知试探后达到的自我理解。任何人在给出理解或解释后,都有可能自我怀疑,自我否定,这时候他面对的不再是对象,而是自己的认知能力。

如果听到或读到“菩提萨埵婆耶,摩诃萨埵婆耶,摩诃迦卢尼迦耶,唵。”我自认无知,放弃“理解”,但是我实际上已经做出一定的理解,尤其是任何文本往往有大量的伴随文本:这是僧人

在念,因此是佛经;我不懂,因为这是梵文;唯一能断定的这是一段祈福,等等。完全空白的理解几乎不可能。

因此,解释所需要的第一个认知差,是一种主观感觉“此理解少了一些什么”。解释的这第一个条件,并不需要量化,只是一种感觉即可。符号是“被认为携带者意义的感知”,在任何情况下,一旦我们不否认面对的事物或文本有意义,不管我们是否“有能力”认知理解,我们已经进入认知理解。

解释所根据的第二个认知差,出现在“解释”的人际关系意义上。在某种社会语境下,甲向乙解释他们面对的事物或文本,这时候出现了一个三元关系:事物或文本构成了甲和乙共同的解释对象。此对象要求被解释,是因为落入两个“认知差”,一是上面说的“事物或文本的呈现方式,与甲(自己认为具有)的理解能力之间的落差”,二是甲与乙的认知理解能力的差别,甲必须认为自己的理解比乙强,至少在面对的事物或文本的某个方面,甲必须自认为认知比乙强,不然甲不会向乙作解释。不管要解释的对象的这个方面如何细小,如何片面,如何微不足道,解释的动力必须是自以为比对方高明。这样一来,解释就不是一个单纯的意义行为,而是基于“双认知差”的意义交流行为,是一种人际关系的符号学活动。

此处会卷入两个比较复杂的问题,一是自我解释。没有卷入另一个人,也就不需要第二个认知差。解释也就是对自己作解释,是先前的自我(拥有海德格尔所谓“前理解”的自我),与目前我获得的新的认知能力之间的认知差。

那么,一个学生甲向教师乙解释教师提出的题目,认知差不是反过来了吗?学生解释的不是教师的题目点出的事物或文本,而是解释他自己的理解能力,他与教师之间的认知差,是关于他的认知能力的认知差。他解释的是自己的理解能力,这点是教师所不知道或不够了解的。

至于上面谈的人际认知差,是否必须确实存在呢?应当说,这依然是一个主观判断,而且是比自我认知差更为复杂的判断,因为它牵涉到社会关系的理解。如果甲看到“苹果”二字,他对乙说

“apple”,他就预设了乙不识汉语;如果他拿了苹果这种实物,他对乙说“apple”,他就预设了乙不仅不识这种水果,也不懂汉语。但是二者的前提都是他认为乙懂英语。这个判断是否确实就很难说了,很可能是一种试探性的判断,只要这个可能是主观臆测的认知差确实存在,甲的这个解释就会是有效的。

因此,虽然理解和解释面对的是一个未解的事物或文本,理解必定基于一种自我理解。因此,理解或解释行为的动力,来自一种自我认识。伽达默尔指出,所谓理解,总是“在异己的东西里认识自身,在异己的东西里感到是在自己的家里,这就是精神的本质运动”。<sup>②</sup>认知与理解是一种“内化”(internalization),即是把似乎客观的独立存在,变成一种主观意识。

我们可以追问,难道我们用某种解释来处理面对的事物或文本,不是因为这种解释比待解释的事物或文本更接近真相吗?如果不是如此,我们何必用这个解释来解释事物或文本?难道我们解释的目的,不是更接近真相,反而远离真相?

实际上,既然“认知差”是一种主观感觉,“接近真相”也只能是一种主观意向。解释的可回旋性,使我们可以得出一个听起来似乎不合理的结论:理解或解释的本质,就是用另一套符号,来替代作为理解或解释对象的事物或文本那一套符号。塔拉斯蒂认为“理解就是重组各种元素”,<sup>③</sup>此说非常有理。两套符号之间的差别,对应了理解者解释者主观上觉察的认知差。解释符号的有效性,并不在于这套符号本身与原文本的品质对比,而在于这套符号对相关认知差的填补作用。“更接近真相”,只是这种填补造成的感觉。

伽达默尔认为“我们将文本重新翻阅,重新开始,重新阅读,发现意义的新的方面。最后我们得到的不是明确地感到对事物已经理解,可以把文本扔在一边,而是恰恰相反。文本中意义与声音进入意识越多,人们进入文本就越深”。<sup>④</sup>这样,一枚苹果,一幅关于苹果的画,与“这是一个苹果”的声言,三者的差别并不在于那一种是更“真实”。解释文本本身也是一种符号文本,一种与原文本有相似地位的新文本。究竟哪个文本更加

接近真相,是一个不必解答也无法断然解答的问题,即取决于甲对实物的认知差,也取决于甲对乙作此解释时,甲对乙的认知之判断。

## 二、解释漩涡

如果在一个对象的理解或解释上,有两个相关点出现认知差,这时候就会出现所谓“解释漩涡”,也就是说有两个理解,或两个解释同时有效。在解释活动中,各人解释不同,哪怕同一人,前后解释不同,本是正常的,因为每次解释所基于的认知差不同。哪怕待解释的是同一个事物或文本,不同的解释主体,或前后不同解释活动中的同一主体,哪怕坚持自己的不同解释,不同解释的冲突竞争是自然的。

本文要讨论的是:在同一个解释者的同一次解释活动中,如果需要填补的是两个不同的认知差,那时候会出现什么情况?尤其是,这些认知差产生相反的意义,会不会一个意义取消另一个意义?如果这些元语言集合同样有效,冲突意义并立,此时符号解释以什么形态出现?本文把这种同一个解释活动中的两个解释的冲突,称为“解释漩涡”。

仔细观察就会发现,解释漩涡在人类文化中极为普遍,只是学界没有注意。迄今为止,无论是在文化语言学实践中,还是在符号学学理上,还没有人论及这个问题。本文将仔细讨论这种解释冲突的符号学发生机制,探讨它在文化运作中起什么作用,尤其是在意识形态对社会文化的调控中起什么作用。

不同认知差可以出现在同一个解释者的同一个解释中,因为解释者可以使用不同的,甚至互相冲突的解释元语言。当两套是非标准出现在同一个解释行为之中,出现在同一个(同一批)解释者的同一解释活动中,大部分情况下,各种元语言协同产生一个意义。面对复杂的事物或文本,理想的情况是,各种解释因素协同,形成一个互相促进的集合,例如面对电影的音和画,例如面对一幅图像及其文字说明,两个认知差互相配合,以催生互相促进互相补充的解释。即使它们之间有不一致的地方,甚至表面上看在推动相反的解释,解释活

动最后也会达到一个暂时稳定的解读。

例如面对一个苹果,我们的植物学知识,我们的品尝经验,我们对颜色的好感,都对同一个解释“一种美味可食的水果”做出贡献。但是,如果苹果上有可见的霉点烂斑,另一种解释“一个不再可食的水果”就出现了,这就形成了解释漩涡,究竟是否可食,取决于两方面的权衡。可以分割文本(把苹果烂疤挖掉),也可以寻找妥协解释(尚有可食的价值)。例如经常使用于心理学测试的奈克尔立方体(Necker Cube)的解读,亦即是把平面的图像转换成立体。一旦我们看到某个方块突出,就不可能看到此方块凹入。因此,在两个之间时,我们采用一种解释,就排除了另一种解释,这两种似乎冲突的解释,不发生在同义词解释行为中,因此不会形成解释漩涡。

但是,不同的解释也可能形成“反讽”式的协同,即文本表面意义,与发送者意图意义相反,而在解释中相反相成,冲突的解释会在和一个解释中重新协同。例如你的上司说“放心,我这个人不容易生气”,这可能是安慰,这也可能是威胁。如果是后一种情况,此话的文本意义与意图意义有可能不合,有效的解释就应当能够汇合各种语境因素(例如场合、表情、此人一贯的作风等等),解读出一个比较有效的意义。但是安慰与威胁,这两个解释不可能并存,解释者只能采用其中一义,实际上也只有一义有效,具有“真值”,取消了另一解释。<sup>⑤</sup>

只有在同义词解释中,两个不同的解释互相冲突,又不能一个取消另一个,才造成“解释漩涡”。与反讽解释不同,两个解释互不退让,同时起作用,两种意义同样有效,永远无法确定。此时两种解释悖论性地共存,解释无法采用其中之一,而只能让两个解释同时有效,这正是解释漩涡现象令人着迷的原因。

其实这种现象并不神秘,注意观察,我们就会发现很多场合都会出现,甚至是人类日常生活的必然现象。最常见的解释漩涡,出现在戏剧、电影、降神仪式等“演示文本”的表现与被表现之间。某个历史人物,有一张熟悉的明星脸,武则天长得像范冰冰,秦始皇长着陈道明的脸。为什么

假到如此地步,并不妨碍我们替古人担忧、气愤、恼怒或感动?

正因为演出是一种假装,我们观看时就有一种“双认知差并现”,需要同时弥补,一是这个演员是谁?二是这个人物是什么人?这已经成为观看表演的文化程式,成为惯例,观众对演出的解释,一直在演出与被演出之间跨越,而且一者并不取消另一者:不会因为我们认出范冰冰,就否认屏幕上的是武则天。

从“接近真相”的解释目的论而言,观众对于名演员的认知,会影响演出的场景的“真实感”认知,但是此种双认知,是演出解释的常规,解释漩涡不会对解释起干扰破坏作用:没有人会觉得历史人物有一张名演员脸,历史就失真不可信。表现与被表现的解释含混,正是表演让我们着迷的原因。

这个原则可以扩大到所有的艺术:文本内容与文本形式之间的含混(表演的“作假”、故事的“虚构”、美术的平面与立体)都显示双解释并存的可能。在解释中,却不可能像切苹果一样,把它们隔为两个文本分别处理。

诚然,认知差牵涉到解释者的前理解,因此,看范冰冰演武则天,熟悉这位演员的观众倾向于欣赏她的表演,了解历史的观众倾向于看到武则天的故事是如何演进的。在影视制作人的意图中,大部分中国影视观众具有这两方面能力,同时能看到范冰冰演出武则天,不然制作人不会选此剧本,或者不会选此演员,他们相信目标观众能兼顾表现层次与被表现层次,他们的目的也是让观众同时提供两个解释,填补两个认知差。而且,也只有二者被兼顾,这个影视剧才算成功。

有社会心理学家说女性容易看到演员,男性容易看到历史人物。这看法可能有道理,与“社会性别”造成的认知差方向有关:女性可能比较注意演员,比较了解演员的演出生涯、生活琐事;男性可能比较关心历史,尤其是政治史。了解面的不同,就造成能力元语言的不同。实际这上不是生理性别造成能力差别,而是男人女人的认知差积累差别。但是如果解释者有文化经验的缺陷(从来没有注意过范冰冰而认不出她,例如脱离

中国当今文化实践过久的“冰箱人”),就不会有两种理解会同时出现于每个人脑子里。实际上,没有双认知差的压力,相应的双解释不会出现。

### 三、解释循环与偏向

认知差导致的解释特殊性,与所谓“解释循环”(hermeneutical circles)有关系,但二者不是一回事。因为认知差只涉及一次解释行为,而解释循环是就同一问题一再作理解与解释,如何反复循环,逐渐增加解释的“真值”。

解释循环,是人的理解和解释行为的一个根本性特点:如果我们为A文本提供B解释(也就是用B这套解释符号,来解释A文本),那么我们也同样可以反过来,用A文本,来解释B文本,为什么会如此呢?因为解释是否有效,取决于他是否填补解释者主观的认知差的方向。

这不是让A和B互相循环论证。在实践操作时,我们实际上是用B解释A,然后用B1解释A1,然后用A2解释B2,如此循环,使解释与被解释互相接近。伽达默尔指出,解释循环不是“恶性循环”,在诠释循环中取得理解,是一种社会文化行为“理解既非纯主观,又非纯客观,而是传统的运动与解释者的运动之间的互动。对意指的预期决定了对文本的理解,这不是主体性的行为,而是由把我们与传统连接起来的社群决定的”。<sup>⑥</sup>

诠释循环在二十世纪解释学诸家中发展到五种之多:施莱尔马赫提出的两种循环:部分与整体,体裁与作品;伽达默尔提出历史语境与当下语境;海德格尔提出前理解与理解;利科提出第五种:信仰与理解。<sup>⑦</sup>有关这些循环的讨论,需要另写专著,本文的无法在此细论。笔者想说明的是,由于认知差是普遍存在的,凡有认知差,就会推动理解与解释,而克服认知差可以是双向的,因此解释循环远远不止这五种。

既然理解或解释都是用一套符号代替另一套符号,任何两套符号之间都有产生循环的可能性。钱钟书在《管锥编》中讨论“阐释循环”时,主要讨论的是伽达默尔的古今视界融合,但是他并没有拘泥古今之辩证,而是把解释循环普遍化了:“《鬼谷子·反应篇》不云乎‘以反求覆’。正如自

省可以忖人,而观人亦资自知;鉴古足佐明今,而察今亦裨识古;鸟之两翼、剪之双刃,缺一孤行,未见其可。”因此,任何解释都可以反复循环。

我们可以看到,在解释与对象者两套符号文本之间,虽然没有解释单向的限制,可以以近解远,也可以以远解近,但是却总是有一个偏正关系,某个方向多于另一个方向,“近解远”多于“远解近”。这原因在于认知差总是主观的,而“近”恰恰是以解释者为中心而确定的。

例如,理解或解释,可以用“整体”来解释“部分”,即以“种”解释“属”;也可以用“部分”来解释“整体”,即以“属”解释“种”,二者之间可以反复循环,这就是施莱尔马赫提出的体裁与作品,即类别与个例的解释循环。但是任何二元对立,都必然有不平衡,比较少使用的一项是符号学所谓“标出项”(the marked),而对立的使用较多的那一项,就是“非标出项”(the unmarked),非标出项,就是正常项。钱锺书在《老子王弼注》论卷中引魏源《古微堂集》:“天下物无独必有对,而又谓两高不可重,两大不可容,两贵不可双,两势不可同,重容双同,必争其功。何耶?有对之中,必一正一副”。钱锺书评说魏源这段话虽然是迂腐之论,“然颇识正反相对者未必势力相等,分‘主’与‘辅’。”<sup>⑧</sup>坚持对立项之间总有不平衡,这是很敏感的观察。

因此,解释循环的两个方向之中,必然有偏正,某个方向比较多用,是解释活动中比较常用的路径。例如,在认知的种属关系上,解释方向的标出性,使解释倾向于即以“种”解“属”,以大概概念解读小概念或个例。为什么呢,因为人的知识容量总是有限的,大概概念数量比较少,容易掌握。因此,我们倾向于说“苹果是一种水果”的解释,而较少解释说“水果的种类之一是苹果”。

在认知的因果关系上,解释的偏正结构,倾向于即以“因”解“果”,以先前解释后继。为什么呢,因为前因后果是认知的定势,这个顺序的逻辑容易掌握。因此,我们倾向于做“苹果树结果长成苹果”的解释,而较少解释说“苹果是苹果树繁殖的一个环节”。

在认知的抽象与具体的关系上,解释的偏正

结构,倾向于即以“具体”解释“抽象”。为什么呢,因为具体容易被解释者所认知,而抽象需要归纳多种具体才能出现。因此,我们倾向于说“苹果的特点是有一种甜香味”,而较少解释说“甜香味是包括苹果的水果成熟期的共同特点”。

在认知的现象与底蕴的关系上,解释的偏正结构,倾向于即以“底蕴”解“现象”。为什么呢,因为底蕴产生现象能填补解释者的认知差,这个顺序的逻辑容易掌握。因此,我们倾向于做“植物需要果子进行繁殖”的解释,而较少解释说“这苹果能满足苹果树繁殖的需要”。

如此的范畴对子还很多,例如主观与客观偏向于客观,内容与形式偏向于形式,整体与元素偏向于整体,组合与聚合偏向于组合。解释并不排斥任何一个方向,只是比较偏爱某一个方向。

认知差是主观的认识与对象的特点之间距,既然是主观的,偏爱就不可避免。任何理解或解释都是主观化的行为,人的偏好就不可避免地取代了对“真相”的追求。“读者在阅读过程中构建阅读对象的同时,无所不能的被呈现对象也在以一种对话方式反向构建着读者。”<sup>⑨</sup>至少在一次理解,在一次解释行为,往往满足于在主观的认知差

容易得到满足的方向上进展,但是持续的解释努力,总会在解释循环中更加接近“真知”,如果最后有“真知”可言的话。

注:

- ①伽达默尔《哲学解释学》,上海译文出版社2004年版,第105页。
- ②汉斯-格奥尔格·伽达默尔《真理与方法》,洪鼎汉译,商务印书馆2007年版,第18页。
- ③埃罗·塔拉斯蒂《音乐符号》,陆正兰译,译林出版社2015年版,第23页。
- ④伽达默尔《哲学解释学》,上海译文出版社2004年版,第105页。
- ⑤董明来《在现象学视域内对符号真值的分析》,《符号与传媒》2012年第5辑。
- ⑥Robert L. Dostal (ed.),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Gadam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 Press, 2002, p. 67.
- ⑦Don Ihde, *Hermeneutic Phenomenology: The Philosophy of Paul Ricoeur*, Evanston: Northwestern Univ Press, 1971, p. 22.
- ⑧钱锺书《管锥编》,《老子王弼注》(二),三联书店2007年版,第一卷,第648页。
- ⑨安德烈·埃尔博《阅读表演艺术:提炼在场主题》,《符号与传媒》2013年第7辑。

(责任编辑:青末)

## Cognition Gap: Directionality of Interpretation

Zhao Yiheng

**Abstract:** Any interpretative effort results from cognition gaps, which is a subjective dissatisfaction to one's own or someone else's current cognition, and a supposition that one's current understanding can rectify the gap. Since it is a subjective supposition, the directionality of the interpretation cannot be fixed. The two-way rectification could cause a hermeneutical circle. Moreover, within one explanation about one thing, an interpretation could try to rectify two cognition gaps. The two resulted interpretation cannot cancel each other, thus making an "interpretative vortex". The instability of interpretation is the source of the richness of interpretation.

**Key words:** interpretation; cognition gap; directionality of interpretation; hermeneutical circle; interpretative vortex